

散文

冬至阳生春又来

常全欣

似乎阴雨已被秋天预支,入冬之后,朋友圈里、短视频平台上,小城周口日丽风和、天蓝水碧。但大雪节气一过,寒潮如约赴会,裹挟着凛冽的风,将我们带入新的节气——冬至。

二十四节气里,凡冠以“至”字的,均藏着“极致”之意。冬至,便是冬季抵达顶峰的时刻。这一天,黑夜漫过晨昏,夜晚是一年中最长的;这一天,你在阳光下的影子也拉得最长,拥有一年中最“高”的身段。寒到极致,便生暖意;长夜尽处,自有光来。到了冬至节气,太阳高度悄然回升,阳光的轨迹开启新的循环。“吃过冬至饭,一天长一线。”白昼逐日变长,长多少呢?约莫是女人做针线活,穿引缝补,用完一条线的光景。

四季流转,草木是最忠实的参照物。家住三楼,窗外立着一株银杏树。刚搬进新房时,它还是一棵怯生生的稚嫩树苗,七八年光景过去,如今已长成翩翩少年,挺拔俊俏。每天早晨,我都与它准时相遇。它的枝头总会有鸟儿驻足,啼声唤人早起,催人晴耕雨读。冬至前后,落尽黄叶的银杏枝头上,偶尔亮开嗓子的,或是喜鹊,或是麻雀。繁华褪尽后,反倒生出几分清寂的诗情画意。

比起四季常青的草木,我总觉得秋冬落叶的植物,更懂得与四季相拥的意趣。放眼城市街巷,乡村田野,经过秋雨浸润、冬霜雕琢的叶子簌簌飘落,扎根在大地的怀抱。从破土抽芽到枝繁叶茂,从绿意盎然到枯黄归根,从轰轰烈烈到舒缓平静,它们像摊开的一张张时间册页,彰显出一种时序之美、收敛之美、豁达之美。

冬至也不全是萧瑟。再寒冷的季节,总有草木倔强地守着生机,并以鲜绿的姿态呈现——比如书房里的兰花,寒气越冷冽,花姿越清雅。透过窗棂,一缕阳光斜斜落在淡雅的花瓣上,光影流转间,岁月当真这般静好。

冬至一到,便进入了数九天。“一九二九不出手,三九四九冰上走。”对冷有切肤之感,是在小时候。一件已经不再发暖的棉袄,抵御不了狂野的北风。为了上早自习,五六点的时候,和小伙伴走在冰凉的月色里,寒风吹透脊背,咬着我们的耳朵和脚指头。进了教室,我们点着煤油灯烤手,下了早自习,手心手背都黑乎乎的。

怀旧,是对过往的一种感恩。如今,我们抵御寒冷的衣物琳琅满目,“冷在三九”也不再那般令人敏感和

铭心刻骨。尽管如此,寒流仍会牵动我们的生活——这份牵挂,多半源于孩子。总担心他们穿得太少,怕他们会像我们儿时一样受冻,可他们不以为然,反驳道:“哪个青年不是一条裤子过寒冬呢?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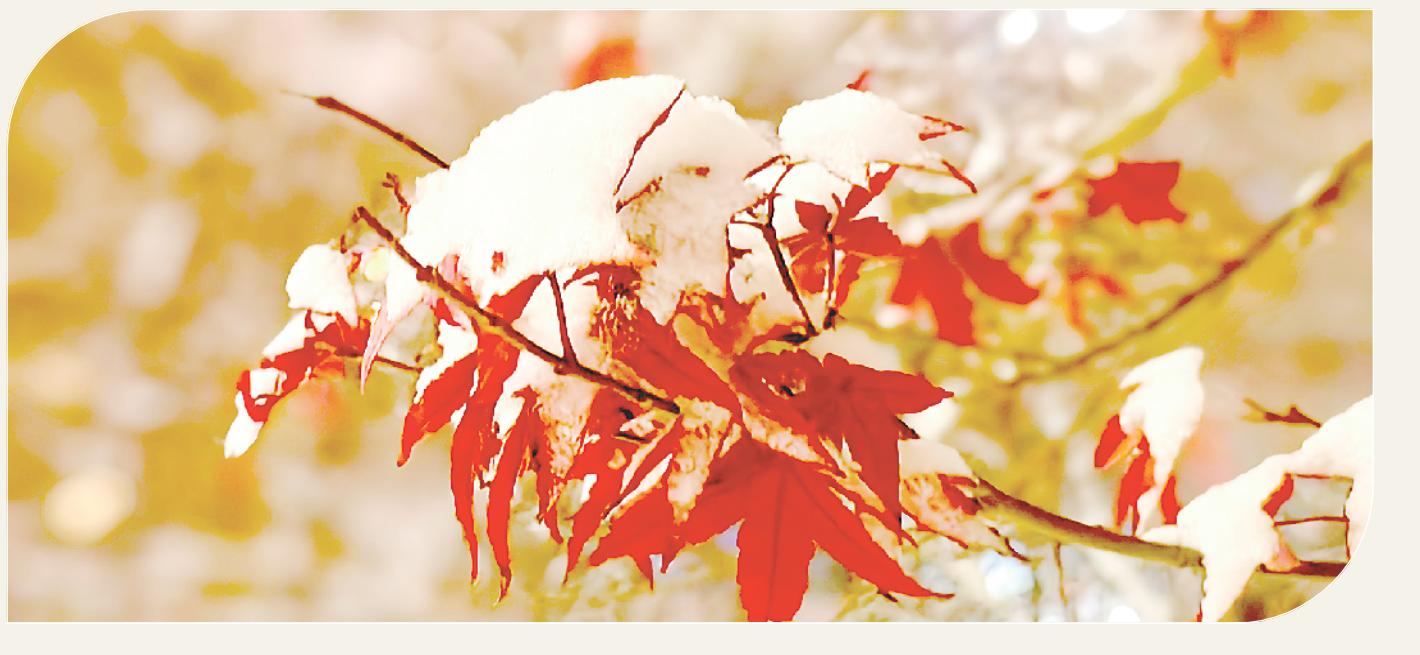
农村的冬至前后,藏着独一份儿的情致。倘若此时回老家,扑面而来的静谧能让人卸下所有纷扰,生出世间无忧的恬淡之感。麦子今年虽种得晚了些,却像庄稼人争气的儿女,铆足了劲儿,追赶耽误的光阴,一行行排列着,倔强地伫立在田垄间,静待一场冬雪的抚慰。而乡亲们终于告别了农忙,迎来一年里难得的闲暇时光。站在空旷的田野上,总有细碎的声音掠过贴地生长的浅绿麦浪,随着风悠悠飘来——侧耳细听,那是唱大戏的婉转腔调。这声音,来自县里的文艺下乡团,来自村里的村晚大擂台,是冬至前后的乡村“好声音”。

冬至前后,雪怎会少呢?庄稼一年的丰收,都寄托在漫天飞雪中。一场瑞雪造访田野,小麦匍匐于泥土之上,一半是绿中带黄的麦苗,一半是晶莹的雪花,素白与浅绿相拥相融,晕染成乡野间最动人的画卷。在乡村,下雪天,三五老友,村前屋后,一

边烤火暖身,一边唠着家长里短,慢悠悠地打发着日子。而火锅、砂锅之类的餐食,更让城市和乡村平添几分暖意。亲朋好友围炉团聚,火锅沸腾,酒香飘溢。屋外瑞雪飞舞,屋内笑语回荡,这里有自由的惬意,更有盛放的欢欣。

阴极之至,阳气始生。冬至有“三候”:蚯蚓结,麋角解,水泉动。冬至,恰如阴与阳的悄然更迭。杜甫在《小至》中写道:“天时人事日相催,冬至阳生春又来。”我们挥别旧日的淤积,开始积聚新的力量,期盼着一场春归。“冬至大如年”,古时,人们“以冬日至,致天神人鬼”(《周礼》),以虔诚之心敬奉岁月;“更易新衣,备办饮食,享祀先祖”(《东京梦华录》),把寒冬暖成团圆。如今,仪式化作最朴素的烟火——冬至前后,周口的街巷里,卖饺子的摊位渐渐多了起来,白菜猪肉、韭菜鸡蛋、三鲜虾仁,馅料百般,暖味如一。冬至的饺子,正如端午的粽子、中秋的月饼,是节气的信物,是年华的默契。

冬至到了,和你最亲、最爱的人一起,吃顿饺子吧。每一个节气,三百六十五天的每一天,我们都要过得热乎乎的。



雪缀红叶

史学杰 摄

随笔

站在此刻的灯火里

石闯

秋夜微凉,家门口的夜市正热闹。炭火噼啪,油香四溢,凉风里夹着孜然和啤酒的味道。几杯下肚,对面那位一向精明干练的邻居——在企业负责营销工作的帅小伙,竟忽然放下了平日里的锋芒,打开了话匣子。

“唉,现在想想,当初要是狠下心,买了那个一楼带院的房子就好了。开发商还送一层地下室,上下打通,几乎一步到位。哪像现在,住得这么憋屈。”

我们在这个小区住了整整十年。如今,他已是两个孩子的爸爸,老家的父母也搬来帮忙照看孩子。原本宽敞的小三室,瞬间变得捉襟见肘。“多好的机会啊,就怪当时没魄力,光盯着那每平方米贵出的几千块钱,觉得吃不消。”他的话,像一颗石子,落进了我心底那口久未触碰的井。

十年前,他只是个从外地乡下出来的房产营销员,收入不稳,根基全无,小两口白手起家。

我呢?情况大同小异。交首付时,对着计算器按了又按,那真是立足于微薄的薪水和干瘪的钱包做出的一场伤筋动骨的盘算。

一楼带院,赠送挑高地下室,无须等电梯,出入便利,庭院可种花、养宠物,地下室可储物,可做影音室、健身房……想一想就心生欢喜。说实话,不是没动过心,而是不敢奢望。

那时,我们首先考虑的,是月供不能断、生活不能垮,不敢冒险,更不愿承受那份重压。如今回头看,当年的想法确实过于稳妥,甚至保守,没能向前多看几步。我俩相视一笑,一切尽在不言中,也尽在酒杯里。

这遗憾,真真切切地留在了心

底。不过,后来也渐渐释然了。网络上常能看到杨绛先生的一段话:“你不必站在50岁的年龄,悔恨30岁的生活,也不必站在30岁的年龄,悔恨17岁的爱情。因为,我们不能站在后来的高度,去评判当年的自己,这本不公平,如果让你重新来一次的话,以当时的心智和阅历,还是会做出同样的选择。”

细想,生活里的事,莫不如此。前几天,一位小有成就的老兄也跟我说,抱怨是毒药,最是无用,还耗人心气。对于过去的决定,懊悔更是百害无一利——它改变不了任何事,只会消磨斗志。真正有用的是,是从中汲取教训,然后把现在和未来的事情做好。

类似的感慨,我们听过太多:“如果回到过去,我非‘985’‘211’不上!”“要是回到二十年前,我肯定不选创业这条路!”甚至有人在身陷囹圄时才幡然悔悟:“若人生能够重来,我必定守住底线……”可这些话,说了也是白搭。

想起去年曾与几位老朋友闲坐叙话,其中一位性情爽直的朋友忽然抛出一个问题:“假如时光真能倒流,人生可以重来,你们最想回到什么时候呀?”话音落下,席间顿时热闹起来。

有人说想回到四五岁,那时天地澄明,不知愁为何物;有人说想回到十七八岁,一无所有,却拥有整个世界;也有人说,就想回到四十岁,沉稳笃定,做得心应手。

后来,有人把目光转向了我。若放在从前,我大概会不假思索地选二十多岁——仿佛人生有无数可能,未

来全是锦绣。可如今,我沉吟片刻,却给出了一个让自己都有些意外的答案:“干嘛要重来?此情此景、此时此刻,就是最好的状态、最好的时候。”

现在的我就这么完满吗?当然不是。鬓角已钻出白发,腰身也臃肿起来,肩上压着房贷,膝边绕着稚子,工作中常有烦忧,生活里也免不了琐碎的摩擦。可是啊,我渐渐学会了与这一切共存。

我接受了逐渐变化的体态,认可了曾走过的弯路,也享受眼前真实的生活。我不再透过“如果”滤镜去美化另一条未曾走过的路,所谓的“回到过去”,不过是我们在今日的岸上遥望昨日的河流时,生出的一场充满惆怅的想象。既然如此,又何须回头?

当下,此刻,这一杯温茶,这一窗灯火,这些围绕身边的笑语与烦忧,便是生命赠予我最踏实、最值得珍爱的礼物。

前阵子,我给一所大学的200多名大一新生作报告,开场便说:“感谢大家,放弃了上郑大、河大,甚至北大、清华的机会,选择了这所普普通通的二本院校。”台下瞬间爆发出会

与之沉溺于抱怨与懊悔,不如奋起于行动与创造,在干事中,为自己闯出一条越来越宽的路。

道源



本版统筹审读 董雪丹
投稿邮箱:zkrbdaoyuan@126.com

书香周口
悦读推荐

一部温情的回忆录

《我们仨》是杨绛先生在92岁高龄之际,用深情笔触写下的散文集。它宛如一幅细腻的画卷,缓缓铺展出一家三口——她与丈夫钱钟书、女儿钱瑗——六十三载的岁月长歌。全书分为三个篇章:开篇以如梦似幻的笔法,将丈夫与女儿临终前的时光徐徐勾勒,引人沉浸在那份深沉的哀思之中;中间部分则以质朴的文字,回溯留学牛津的求知岁月与战乱年代的辗转漂泊,宛如一部生动的家庭史诗;结尾处,“我一个人思念我们仨”的孤寂与守望,如同一曲低回的挽歌,引发读者对家庭、亲情与生命意义的深度思索,因此这本书被称为“中国家庭文学的扛鼎之作”。

书中最令人动容的,是一家人相濡以沫的亲情暖意——女儿钱瑗的呱呱坠地,让“二人世界”化为温馨的“三人小巢”。爸爸成了女儿最知心的“哥们儿”,妈妈则成为“两个调皮鬼”温暖的避风港;随着钱瑗渐渐长大,她既像姐姐般照料妈妈,又似妹妹般陪伴父母左右,更如妈妈那样对家人关怀备至。这个看似平凡的三口之家,在出游时相互扶持、周末闲暇时欢聚一堂、写作翻译时互相鼓励,将相伴相守的朴素哲学

践行得淋漓尽致。正如杨绛先生所言:“我们这个家,很简朴;我们三个人,很纯粹。不追逐世俗的名利,不卷入纷争的旋涡,只愿相聚相守,各展所长。”正是这个家,让三人都成为彼此生命中不可替代的存在。

书中最震撼心灵的,是那份直面生离死别的勇气——将我们共同走过的岁月,细细回味一遍,仿佛又能与他们相聚。杨绛先生深知:“人世间没有一帆风顺的快乐时光,快乐总是与烦恼如影随形;人间也没有永恒不变,我们一生历经坎坷,暮年才得以安顿,却已悄然走到了人生的终点。”面对天人永隔的残酷现实,“我们仨失散了”的章节,让无数读者泪湿衣襟,深深共情于那份无奈的哀伤。

人间真情,最是动人。杨绛先生以饱含深情的文字,勾勒出“家”最本真、最纯粹的模样。如今,先生已逝,人间再无“我们仨”相守的画面,但从《我们仨》中读懂真情、领悟真谛的读者,定会更加珍惜身边的亲人,珍视当下的每一刻幸福,珍视与家人相伴的每一个日夜。这,或许正是杨绛先生留给世间最宝贵的财富。

(记者 黄佳 整理)

随笔

生活有味,人间值得

郭文艺

门前的花池空着,已有些时日了。先前这里是个美容店,店主是个爱穿白裙、一笑露虎牙的女士。她喜文雅,酷爱养花。春天,一把花锄,将三个花池整得平平整整。

月见草、虞美人、一串红、鸢尾、矮牵牛……这众多花间,当数小凤仙花期最长,红红火火,像一群朝气蓬勃又不失温柔的少女。常常是到了霜降,门口依旧热闹。身上点缀“墨汁”的大花蝴蝶时常来池子间飞舞,赶闲集的人们走累了,台阶上一坐老半晌,只为贴身欣赏这些粉红色的小精灵。

连五六载,年年如此。而如今,美容店易址,店主不知去向,这些个花池子无人打理,高贵娇嫩的花草被一片野草蹂躏,渐渐失了本色。

我又是粗人,每每观之,亦只能暗自叹息。

绵绵的秋雨终究是停了。见天儿,母亲说,在花池里种些蒜瓣子吧,可以吃蒜苗,总比荒着强。母亲蹲下身子去刨土,清理枯草,我往土里放蒜,一行、两行……

过了一周,满池子又恢复了热闹。青绿青绿的苗芽破土而出,迎着朝阳,一片生机。

谁家饺子,母亲乐意招呼他来割头茬蒜苗尝鲜。

如此,花池变菜园,既不失土地的意义,又为生活增添些趣味,值得。

我一向对“五更”不辨,弄不懂子、丑、寅、卯的具体时段。

巧,河畔林间来了养鸡的人。搭帐篷,围栅栏,几天的工夫,住宿有了,鸡圈也成了。

圈里除鸡外,有鸭、肉鸽,也养鹅,热热闹闹的一大群。每日里放学归来,小儿立贤必先站在栅栏外看一阵子,有时候到超市买面包,总拿两块。我问起,便答,爸爸,我吃一块,喂鸡鸭鹅一块呗。

夜里,听鸡叫。头遍睡得正熟,猛然一声清亮的鸣啼划破寂静,梦就此被打断。

被子蒙头,专注地猜是哪一只大公鸡叫得正欢。翻个身,继续熟睡。

至天亮,又是一阵鸡鸭鹅的混合叫声。这会子脑袋清醒了。不知怎的,每听这声音,总能想起多年前的老宅院:一声接一声的鸡鸣里,祖母站在灶屋里熬粥,祖父劈柴,隐隐约约,看见父亲扛铁锹正往北地走……

鸡养大了,用红绳绑住腿,放桥头供人挑选。极个别的孤寡老太太会挑选一只体型矫健、精神十足的柴鸡抱回家打鸣。大多数年轻人买了去做下

冬初,许多树落尽了叶子。我穿过几条巷子,去寻找三爷,在一处骨牌摊子上,瞧见了他。

“三爷,您找我?”我喊了他一声。三爷回头见是我,站起身,乐呵呵地抓起桌面上的几枚硬币,叫我跟他走。

到了他的红砖灰瓦的小院落,三爷搬出一条长凳,右手从上衣口袋掏出一根烟,点上。

“人老了,记不清楚了。上回通知的医疗保险,我给忘了,今早猛地想起,才慌忙叫人喊你来。你们年轻人,都懂手机,帮我交了吧。”我按照身份证上的信息,也就两三分钟,便完成了三爷的托付。

三爷起身,走进了屋,片刻,从枕头底下摸出来几张皱巴巴的票子递给我。

“三爷,这钱您先拿着用吧……”“不,我有。”三爷摇头,目光坚定,把钱塞进了我的裤兜。

两个人坐在堂屋门口晒太阳。八九十岁的老人,身板硬朗,说话响亮,耳朵好使,眼也不花,是难得的好事。

太阳底下,我听三爷聊起往事。三爷左看看我,右看看我,忍不住笑道:“越看越有你父亲当年的样儿。”

“啥样?”我问。“为人和善,脾气又倔强……”也是,可见当年父亲取大名叫郭喜善,是有他的道理的……

三爷继续搅动着整个村庄的乡愁,满脸的皱纹在讲述时错落交织,像一道道被岁月河流冲刷过的痕。

三爷,一个独居老者,一个濒危的时代纪录碑,一个我们珍爱的乡愁记忆体……

而此刻,我正坐他身侧,做时代的聆听者,当乡愁的复述者。何其荣幸!